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0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一号盈康一生大厦董事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3人，实出席3人，监事龚雯雯、王旭东、李超峰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雯雯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关于山西盈康一生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之委托管理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与青岛盈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康医投”）、上海郢韵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郢韵”）及山西盈康一生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山西盈康一生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之委托管理协议》符合上市公司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要求。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能够增加公司的收入，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一致同意本次签署《关于山西盈康一生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之委托管理协议》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签署<关于山西盈康一生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之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鉴于本次交易的对方青岛盈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系公司关联方，关联监事龚雯雯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关于上海永慈康复医院之委托管理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与上海永慈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慈投资”）、上海永慈康复医院（以下简称“永慈医院”）签署《关于上海永慈康复医院之委托管理协议》符合上市公司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要求。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能够增加公司的收入，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一致同意本次签署《关于上海永慈康复医院之委托管理协议》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签署<关于上海永慈康复医院之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鉴于本次交易对方永慈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公司控制的企业，永慈投资是永慈医院的举办人。永慈投资、永慈医院系公司关联方，审议该议案时关联监事龚雯雯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